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老厂区土地进行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有效盘活闲置资产和存量资产，优化土地资源配置，合理利用土地，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原址厂区和库区土地共 239.39 亩进行处置。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经公司与雅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友好协商，确定由雅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补偿方式有偿收回公司原址厂区和库区土地，补偿金额为 1.62 亿元。

2、董事会审议情况及审批程序

2019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老厂区土地进行处置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土地处置事项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交易标准计算并分析本次交易构成“一般购买、出售资产”类别。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为雅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任何关联关系，具有履约及付款能力。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处置的资产包括公司原址厂区和库区土地，位于北郊乡，总面积 239.39 亩，

其中厂区 205.47 亩（136981.4 平方米），库区 33.92 亩（22613.54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编号分别为：雅市国用（2009）1671 号和雅市国用（2009）1672 号，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账面原值分别为 1,007.69 万元和 132.04 万元，账面净值分别为 634.84 万元和 86.49 万元。

公司上述土地所有权归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定价依据

依据雅安市“退城入园”等相关政策及文件的规定，参照同类土地出让市场价格，经公司与雅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协商，确定补偿价格为人民币 1.62 亿元。

四、审议程序及对相关事项的授权

1、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为完成公司土地处置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班子全权办理土地处置的相关事宜。

3、本次交易需在交易对方履行相关程序后进行，届时公司将及时披露交易进展情况。

五、本次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处置的土地为闲置的公司老厂区土地，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完成老厂区搬迁且在另外的生产基地建造了相应的生产线并已正常投入使用，本次土地处置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2、本次土地处置有利于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改善公司财务状况，预计交易实现后产生的税后净利润约为 11,609 万元（最终数据将以公司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为准），将对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土地处置所获得的资金将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积极的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老厂区土地以补偿方式由政府有偿收回，有利于盘活现有资产，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本次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老厂区土地处置事项，同意董事会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老厂区土地以补偿方式由政府有偿收回，有利于盘活现有资产，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同意对土地进行处置。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土地处置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5日